

#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青科教发〔2024〕3号

## 关于开展2024年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专业水平认证工作的通知

各省级协会,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队伍建设,提高科技辅导员的专业水平、增强职业认同感和成就感,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拟继续组织开展2024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高级科技辅导员认证

高级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请各省级协会配合做好科技辅导员认证的宣传work,组织动员本地区符合条件的科技教育工作者积极申报。

### 二、初、中级科技辅导员认证

#### (一) 省级认证机构申报

省级协会可申请成为省级认证工作机构，承担本省的初、

中级认证工作。申请单位须参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办法（修订）》编制认证工作方案，并于2024年5月1日前将认证工作方案和上一年度认证工作情况（限3000字以内，并附2-3张工作相关照片；上一年度未开展认证工作的不用提交此项）报协会秘书处审核。工作方案须包括：

1. 工作目标、内容和开展地区（范围），宣传推广方式、进度安排及经费预算。

2. 认证专家委员会名单和信息（应在30人左右，委员会成员应由本地区具有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科技、教育专家组成，省内专家应不少于三分之二。认证专家委员会中学科专家的专业领域应包括科技教育、物质科学、生命科学、地球和环境科学、工程技术等领域）。

3. 认证监督委员会名单和信息（至少3人）。

4. 初级和中级认证的实施细则，包括认证对象、报名条件（含破格条件）、认证时间、认证程序、笔试和面试的组织形式。

5. 中级科技辅导员认证如存在破格申报，须在实施细则中明确破格认证条件，提前确定符合条件名单，并在2024年认证工作启动前在认证管理平台公示。

通过审核的申请单位须在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监督指导下开展本地区初级、中级科技辅导员认证工作。

未提交申请、申请审核不通过的地区将纳入跨省认证。

## （二）跨省认证

为满足未开展认证工作地区科技辅导员的需求，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将继续委托专业机构开展跨省认证工作，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 **（三）认证机构**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拟于5月下旬在协会官网和全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系统（网址<http://qualification.cacsi.org.cn/>）公布全国各地初、中级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实施机构名单。

## **三、专项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

为促进编程培训师资队伍建设与专业化发展，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拟继续与中国计算机学会联合开展编程培训师资联合认证。认证证书由两家学会共同发放，具体事项另行通知。

## **四、工作要求**

参与认证工作的省级协会应将认证工作作为提升协会影响力，服务科技教育工作者的重要抓手。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认证工作方案和细则，严密组织，确保认证过程公平公正。要把认证工作和助力“双减”、本地区专家队伍建设、培训体系建设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要加强宣传，发动和组织校内外科技教育工作者参与认证工作，充分发挥优秀科技辅导员的示范引领作用。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代 娜

电话号码：010-68580512

电子邮箱：[daina@cast.org.cn](mailto:daina@cast.org.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号中国科技会堂C座302

附件：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办法（修订）

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

2023年3月27日

附件

##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办法（修订）

为客观、公正、科学地评价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能力和水平，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办法和程序，开展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通过认证管理引导激励广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进一步提高专业能力，并促进科技辅导员队伍的扩大，依据《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标准》，制定本办法。

### 第一条 认证对象

组织和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中小学教师及在校师范生，高校与科研院所、科普场馆、青少年宫（活动中心）、科技教育机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中的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工作的专业人员。

### 第二条 报名条件

#### （一）申请高级认证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原则上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5年以上，且已于2022（含）年度前获得中级科技辅导员认证资格。

（2023年1月1日前年满50周岁以上的申报者可放宽至大专学历）

3. 具备以下3项条件中任意2项：

(1) 近十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国家或者国际青少年科技竞赛及科技活动获奖。

(2) 近十年内，在国家级或国际科技教育相关专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省部级以上（含）优秀科技辅导员表彰奖励等。

(3) 近十年内，作为课题负责人或核心研究者参与完成省部级以上青少年科技教育研究成果；作为第一、第二作者在国家级期刊上发表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

4. 破格认证条件：曾在全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获得“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称号的申报者可以申请直接认证为高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 （二）申请中级认证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一般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连续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3年以上。

3. 近三年内，参加省级以上（含）线上或线下青少年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70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35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4. 具备以下3项条件中任意1项：

(1) 近五年内，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获奖。

(2) 近五年内，在省级以上（含）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专

业评比活动获奖，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教具研发等；获得省级优秀科技辅导员的表彰奖励等。

(3) 近五年内，参与完成过省级以上（含）科技教育课程开发；承担完成过青少年科技教育课题研究；在省级以上（含）期刊发表过科技教育相关的论文。

### **(三) 申请初级认证**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2. 连续从事科技辅导员工作 1 年以上（含兼职）；

3. 参加线上或线下科技教育专业培训时间不少于 30 学时（其中科协系统的培训不少于 15 学时），并获得培训合格证书。

4. 具备以下 2 项条件中任意 1 项：

(1) 近三年内，本人作为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开展过校内外科技活动。

(2) 本人参与过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研究或课程开发。

5. 破格认证条件：曾在 2018 年以后举办的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中获三等奖（含）以上的，可以凭获奖证书和有关文件向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申请直接认证为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

### **第三条 认证机构**

高级科技辅导员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负责认证，中级和初级科技辅导员由经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



会审核批准的机构负责认证。认证机构需自行组建由科技和教育方面的专家组成的认证专家委员会，开展不同专业水平科技辅导员的认证工作。

#### **第四条 认证时间**

高级科技辅导员认证每年组织一次，具体时间以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公布的时间为准。中级、初级科技辅导员认证时间以有关认证机构公布的认证细则规定为准。

#### **第五条 认证程序**

认证过程包括申请、评审、公示、颁证。

##### **（一）申请**

科技辅导员本人对照不同专业水平的报名条件，自愿申请。申请人须填写《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认证申报书》，与本人工作水平和工作成果的证明材料一起提交到认证报名系统，用于专家评审。证明材料主要为以下几类：

1. 本人作为指导教师，组织指导学生参加科技竞赛或科技活动取得成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2. 本人参加科技辅导员专业评比活动（如科技教育活动方案设计、教具研发、论文、全国科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等取得成绩的相关证明材料；

3. 本人参与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课题、成果及撰写并发表论文的情况；

4. 本人在带动、辐射和指导本地区科技辅导员培训，参与科技辅导员课程开发工作，参与策划和组织开展区域性青少年

科技教育活动的情况等；

5. 参加青少年科技教育相关培训情况的证明材料；
6. 其他可证明科技辅导方面的工作业绩和成果的材料。

## （二）评审

评审主要从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业务能力和实践能力三方面综合评价。评审包括资格审查、业绩和成果评审、笔试、答辩等环节。初级认证可不进行笔试和答辩。

1. 资格审查：认证机构将根据申报要求进行资格审核。审核合格者将获得参加认证的资格。

2. 业绩和成果评审：认证专家委员会根据科技辅导员提交的材料进行评审并打分。

3. 笔试：主要考察申报者的基本科学素质、开展科技教育活动必备的基础理论知识。

4. 答辩：重点考察申请人对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认识、师德修养、专业情感、业务和实践能力等。

## （三）公示

认证名单在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官网和相关认证机构同时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如有投诉，查实后将取消对申请人的认证。

## （四）颁证

经公示无异议，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颁发电子证书。认证后如受到党纪处分、行政处罚的将收回认证。

## **第六条 费用**

申请高级认证每人缴纳500元评审费。原则上中级认证每人缴纳不超过300元评审费，初级认证每人缴纳不超过100元评审费，用于认证的评审和组织工作。

## **第七条 修订及解释**

本办法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秘书处负责解释。高级科技辅导员认证细则由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制定，初、中级科技辅导员认证细则由认证单位制定，并经中国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者协会审核。